

2023年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 巡察组巡察报告(精选8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报告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一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年x月x日至x月x日，市委**巡察组对**市国土资源局党委开展了政治巡察。

巡察期间，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和市委巡察办的具体指导下，紧紧依靠国土局党委，先后召开了巡察沟通见面会、动员会，发放并收回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有关情况调查问卷和民主测评表**份。听取了局党委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选人用人、意识形态等工作情况汇报，查阅了党建、工程项目等台账x大类**项，财务账册**本、凭证**本。开展面上谈话**人次，深入谈话**人次，召开局机关党员座谈会并进行了问卷调查，实地调研了土地整治项目、矿山等**个点位。核查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x份，受理群众来访x批x人次。从多个侧面了解情况、挖掘问题，顺利完成了本轮巡察工作任务。

x月x日，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了巡察情况汇报，同意巡察组的报告，赞同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并对国土资源局党委整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现将巡察情况反馈如下

1. 总体评价。 **年以来，国土局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十八大以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增强“四个意识”，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得到强化；紧紧围绕“凝聚精气神，建设新**”总要求，坚持“保护资源、节约集约、维护权益、改革创新”工作定

位不动摇，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源保障。从总体上看，国土资源局党委班子分工明确、工作较务实，实行集体讨论、民主决策，“一把手”管方向、管大局，“班长”带头作用较好，政治生态建设稳中有进，持续向好。

2. 存在不足。在经济健康持续发展的新要求下，国土局党委存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不高、资源保护和执法监管力度不强、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够坚决、全面从严治党不够有力等问题。

1. 保障地方经济长远发展能力有待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有待提高。全市节地水平和产出效益不高，单位gdp建设用地占用等8项指标综合排名处于全省中游水平，苏锡常地区垫底。提高低效土地利用效率成效不显著，2015-2017年工业用地亩均税收虽逐年上升，但不能满足当前土地资源高效利用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土地闲置时间长、宗地多等问题突出，闲置时间最长的项目达十余年。土地出让管理不够规范。土地出让金清收不及时，仍然存在未按合同约定收全土地出让金的现象，出让土地实际利用与出让条件不符现象时有发生，管理监督不够到位。耕地资源保护力度仍需加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重开发轻管理，新增耕地后期管护不到位，有的地貌再次发生改变。

2. 贯彻落实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不够有力。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不彻底。对反馈的“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问题，整改的情况与上级要求还有较大差距。生态治理不够有力。关闭露天采石矿山不到位，有的企业在采矿许可证到期后仍非法开采。督导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整治工作有待加强，恢复治理进度缓慢且生态修复质量偏低。执法监管不严，执法打击力度不够，制止矿山违法行为不明显，个别企业在越层开采被处置后一年又死灰复燃。

3. 党的领导核心作用不明显。议事决策程序不规范，局长办公会代替党委会进行决策，部分“三重一大”事项未通过党委会讨论，研究记录过于简单。全局协调能力有待提高，班子成员主动下基层调研少，部门科室间团结协作、相互沟通、

资源信息共享等方面做的还不够。为民服务意识还需增强，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两证合一的历史信息数据整合不够到位，税务征收系统不够健全，便民服务渠道不够通畅。对办证中出现的用途面积不一致、建筑物跨宗地、超用地面积等问题办法不多，过于强调客观原因。基层国土所驻的优势发挥不明显，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设施农用地擅自改变用途、临时设施用地后期恢复监管、农村宅基地管理不严等问题发现不及时、处置不到位。

4. 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不到位。局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在市委下发**市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文件后，党委会没有专题研究、分析、通报过意识形态领域相关工作。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有待加强，宣传形式单一，活动内容少，未能把意识形态工作和国土工作有机融合，有些党员干部对意识形态的概念模糊，对各种错误思潮和言论采取回避和躲避态度，对舆论专注、众说纷纭的热点事件敏感跟踪不够，主动处置不力。

5. 党建工作推进不够有力。“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理念树得不够牢固，**至2017年党委会专题讨论部署党建工作仅1次，没有做到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理论中心组学习重形式轻实效，学习制度不健全，没有制定详细的学习计划且学习记录不规范，学习内容雷同。主题教育活动效果不明显。部分党员干部对“三严三实”“两学一做”等概念不清，查摆问题不深刻。党员发展不规范。

6. 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肃。局党委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不到位，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自我批评不深刻，相互批评不充分、不够辣，“红脸出汗”效果不明显。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不到位，局领导干部以党员身份参加支部活动次数少。谈心谈话制度落实不到位，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人员之间工作以外的交流较少。“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到位。会议记录与台账有临时补习补记情况，党课材料网上照搬照抄。

7. 执行组织人事纪律有差距。选人用人程序不规范，选拔中层干部时征求意见不充分、不广泛，考察人员时只听取分管领导和部门负责人的评价，缺少征求服务对象和基层同志的

意见，缺少民主推荐。干部年龄结构不平衡。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年龄大多在45岁以上和30岁以下，一定程度上存在着骨干断层的现象。后备干部储备不足，梯队建设不完善。人员使用管理不规范，存在混岗现象，参公、事业、企业、合同工人员考核、薪酬、奖励等方面执行制度不严。

8. 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局党委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重视不够，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意识不够牢固，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够经常。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意识不够强，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视不够，对分管科室廉政风险掌握不细、不准，风险防控意识不强。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到位，抓早抓小、动真碰硬、敢于亮剑还有差距。违纪违规问题时有发生，对已处理的违纪违规问题公开通报不及时，运用身边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效果不明显。

9. 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不够严格。公务接待不规范。部分公务接待无对方单位公函、无接待事前审批单，有大额接待费支出的情况。公车管理不规范。核定的公车与采购中心登记的车辆不符，并且**年以来报废注销的车辆未及时申报调整，广宇公司名下车辆油料加注频繁。

10. 财务管理不规范。存在虚列支出现象。下属参公事业单位预算结余年底转入自收自支单位用于开支，致使预算资金使用失去监管。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局本级及其下属事业单位，没有根据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进行调账，仍存在实物与财务账账不符的情况。发票报销不规范，部分票据报销明细不详、手续不全、附件不符。

11. 招投标管理不规范。委托乡镇实施的项目存在招标公告项目经理资质要求不明确、招标保证金过高、招标文件没有合同骑缝章、评标委员会人数组成不合理等问题。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两个维护”，着力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要深入贯彻落实**x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筑牢“两个坚决维护”的政治忠诚。要严格对照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加快整改落实，切实加大对闲置和低效用地的处置力度，盘活存量、

做优增量、提高质量，全力发挥服务经济发展的保障作用。要加强土地出让监督管理，加大土地出让金清收力度，完善审批前后管理，确保不再发生新的拖欠。要强化项目新增耕地后期管护，加大监督指导力度，确保耕地资源得到切实有效保护。要彻底关闭露天矿山，切实推进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整治，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有效制止各类违法行为多发频发，进一步助力生态文明建设。要健全完善议事决策制度，认真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决策程序，坚持实行民主集中制。要进一步增强班子成员责任担当意识，加强部门科室间沟通与协作，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要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和年度目标考核体系，加强阵地建设，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二

夯实党建基础，健全责任机制，不断强化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频共振，定期分析党建形势，专题听取党建汇报。要健全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对所辖党组织负责人的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要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和“三会一课”制度、广泛开展谈心谈话活动，着力提高“红脸出汗”的效果。要规范选人用人程序，制定内部管理机制，完善考核薪酬制度，进一步加强人员使用管理。要强化队伍梯队建设，优化干部队伍结构，科学合理配备好各类岗位人员。

三压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着力提升全面从严治党成效。要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分管领导履行好职责范围内的主体责任，建立责任清单，有效传导压力，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重点排查重要科室、关键岗位和基层国土所存在的廉政风险点，用好约谈教育机制，对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查处早纠正。要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变异反弹。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落实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完善票据报销手续，加强对各类经费使用和项目的管理，不断提升重点领域风险防控能力。

国土资源局党委要以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作风、更真的担当，

坚决抓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以优良的党风政风、清明的政治生态树形象、聚民心、促发展，为建设宁杭生态经济带最美副中心城市提供资源保障，贡献国土力量。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二

区委巡察办：

2013年4月15-30日，区委第一巡察组进驻金山卫镇开展巡察工作；5月30日，巡察组对巡察情况进行反馈，在肯定主要成绩的同时，指出我镇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关注民生、内部管理、审计整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6月28日，我镇根据《关于对金山卫镇巡察情况的反馈》（金巡办〔2013〕11号）制订了《金山卫镇关于巡察反馈中主要问题和不足的整改方案》（金山卫委〔2013〕28号），明确整改步骤、整改内容，落实牵头领导、责任部门。根据《关于对2013被巡察单位开展巡察回访的通知》（金巡办〔2014〕1号）精神，现将金山卫镇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情况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发现的突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分别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区委第一巡察组在对金山卫镇的反馈意见中，共提出四个方面十二项问题和不足。因2014年2月7日原隶属于金山卫镇的金山第二工业区升格由金山区直接管理，经巡察组明确，其中“项目推进破解难题不够有力、安全生产状况令人堪忧、环保监管工作力度还不够强”等三项问题不再由我镇进行整改；其余九项问题和不足已作出整改落实。

一、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方面

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方面，巡察组共指出三个方面的问题和不足，我镇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整改。

问题一：发展战略还不够完善。整改落实情况：

2014年初，区级层面的金山第二工业区管委会挂牌成立，由此，2001年金山卫镇联合建政以来确定并一贯实施的“化工强镇、商贸富镇、文化兴镇、和谐建镇”的发展战略到了亟待调整的时候。根据我镇实际，镇党委政府在广泛征求党员干部群众和各界人士意见的基础上，将发展战略调整为“新型经济强镇、特色商贸富镇、产业文化兴镇、社会和谐建镇”（简称“新四镇”战略）。以“主攻三产、强化一产、淡化二产”为工作方针，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产业格局的根本转变，由此带动全镇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半年多来，新战略不断丰富完善，实施成效初显。今年1-9月，全镇属地规模企业产值13.5亿元，完成计划的81.3%；固定资产投资3.4亿元，完成计划的75%；税收6.3亿元，完成计划的81.9%；外资到位120万美元，完成计划的80%。预计今年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可全面完成。

1. 新型经济蓄势待发。新型经济在我镇主要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的新经济模式。“新型经济强镇”最为重要的一点，就是“拥抱互联网”，即把我镇现有的经济模式和新经济模式组合起来，驱动生产性服务业全面发展。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新跃物流公司的“物流汇”，目前其旗下已集聚近6000家会员企业。新跃物流的第三方交易支付牌照申请有望年内获批，可成为国内银联之外第二家真正意义上的b2b平台，将进一步快速推进金山卫镇新型经济发展；国贸城的“金山卫购”已与“义乌购”联手试水电商营销模式。另外，整合第一方至第四方物流的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推进中，一旦整合成功，将会诞生一批电商集群，形成仓储、配送、电商、物流等一条龙业态。

2. 特色商贸转型升级。金山卫镇现有的“一城（金山国际贸易城）一市（金山车市）一中心（易家中心）”是最主要的商贸实体。如何在各种商业综合体竞争颇为激烈的金山新城区块错位发展、借力发展，实现销售最大化，是我们今年和今后工作的重点。国贸城二期“香港城”和进口商品直销中

心有望明年1月试运营；今年10月1日正式开业的易家中心，国庆假期7日的总销售额就达1537.3万元。我们的努力目标是：第三产业的商品交易额做到全区第一，并争取总份额占到全区50%以上。3. 产业文化突破传统。今年3月，我镇成立了金山卫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明确以产业化方式整体推进汽车文化、航空文化和“卫”文化等精品项目，提振全镇发展的软实力。金山卫镇有千年古刹万寿寺、查山古文化遗址、强丰生态农庄等旅游资源，如何在原有基础上做通做活“古城新镇”之旅，目前正在重点突破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立足历史遗迹，打造军事教育基地；二是发挥资源优势，丰富卫衙抗倭文化；三是以飞行嘉年华为抓手，建设航空航天创意产业园；四是以国际汽车博览园的形式形成汽车后服务产业和旅游。

4. 社会和谐普惠百姓。“新四镇”发展战略中，前三个镇归根到底都是为第四个镇“社会和谐建镇”服务的。如何将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的惠及广大农村社区群众一直是我们思考和探索的课题。今年以来，我们以“三农”工作为切入口，取得了初步成效：500万工程今年可望有5个村得到实现，并基本实现无300万以下可支配收入的村，为今后全面实施农龄分配和新农村建设打下坚实基础；两个大型农民集居区建设已完成初步规划；“两个六点半”群众工作法不断深入，在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中党群关系进一步密切。

问题二：资金瓶颈问题仍未得到有效突破。整改落实情况：今年以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资金问题，通过盘活存量资产、合理控制举债规模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以缓解资金紧张的局面。

1. 加大资产盘活、挖掘资源潜力。对政府原有仓储用途等房地产进行重新评估，将有证的资产进行转让、租赁；依法收回政府资产，用于特色招商，增加镇的经济实力；有效运作村镇公司，实施稳健的多元化投融资经营战略，不断拓展投融资覆盖面，增强村级经济实力。

2. 合理控制举债规模，健全偿债机制。确定举债规模，明确债务资金用途，健全债务动态监管和风险预警，切实做好政府性债务数据的统计分析，密切关注债务到期日和变动情况。同时，根据财力情况尽可能增加偿债基金的规模，争取2014年达到政府性债务总额的5%，2015年后确保每年不少于7.5%。同时，各镇属公司的集体资金由财政所牵头统筹使用，以加快资金的周转，实现效益最大化。

3. 加快与二工区债权债务的结算。我镇债权总额中最主要的一块是二工区动迁安置房差价、镇保资金、基础设施补偿费、土地补偿款等。目前我镇与二工区已初步达成共识，分别成立债权债务清理工作小组，落实专人逐项对接核算，制订还款方案。双方初步商定在2-3年内完成已发生的债权债务清理结算工作，同时做到新帐不欠。

问题三：协调经济发展与社会管理的能力不强。整改落实情况：

社会和谐稳定、百姓安居乐业是我们所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为此党委政府一手抓经济发展、一手抓社会管理，促进社会管理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

1. 加快教育设施建设。2014年7月我镇完成学府小学建设，9月1日正式启用。学校共可设置20个教学班，由徐汇区东二小学承办，通过引入徐汇教育的管理经验以及导师团队等方式，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作用，惠及我镇的学生。同时，我镇关爱外来人员随迁子女的教育，今年学府幼儿园、学府小学共接纳外来务工人员子女344人，占比53%；民办查山小学共有405名学生，全部为外来人员随迁子女。另外，金卫中学迁建工作已启动，各项准备工作正有序推进。

2. 提升社区管理水平。一是以问题需求为导向，推进小区项目建设。将修缮直管公房列入实事项目，完成5600平方米修缮工作。完善物业设施，完成临江新村、钱富小区雨污管道

分流改造。增设技防设施，在四个小区加装电子围栏1.3万米、监控探头532个，减少小区偷盗事件发生。改善静态交通，拓宽小区道路，共计增加停车位619个。开展违法建筑整治，拆除小区内各类违法建筑457平方米。健全物业服务奖惩机制，出台关于对物业服务企业奖励的文件。二是开展特色社区活动，推动小区全面发展。加大对动迁小区、外来人口集聚小区资源整合，实施村（居）联动共同管理。开展“十佳文明楼组”等评选活动，形成新型邻里关系。举办社区日活动，培育小区文体团队，提高居民群众的综合素质和文明修养。

3. 引入第三方力量维稳。在创新开展领导干部联系信访人、周三领导干部下村（居）接访等做法的同时，我镇还成立了“老娘舅屋里厢”信访调解协会。在领导干部接访时，“老娘舅”、村民代表、党代表等共同接访，一起做好信访解释化解工作。同时吸收外来人员中的优秀成员担任小区“志愿者”，对外来人员的教育管理起到一定效果。

二、关注民生方面

在关注民生方面，区委第一巡察组共指出一个方面的问题和不足，我镇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整改。

问题：动迁安置工作推进力度还不够。整改落实情况：

1. 加快安置房建设。今年4月□f地块上的3.5kv高压线正式入地，施工已全面展开，年内可完成80%的住宅结构，2015年底可完成交房□g地块挂牌前所有手续已完成，目前项目设计、勘察、环评等前期工作已提前介入。

2. 加快人口审核。今年1-10月份，我镇共完成安置房选房43套，办理进户38户。同时，严格把关，进一步加大安置人口审核工作力度，今年已完成人口审核170户。3. 加快矛盾调处。加大宣传力度，规范工作流程，引导合理选房，做好应安置未安置动迁户的解释工作。有计划化解信访中涉及安置方

面的矛盾，尽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今年以来，共解决历史遗留安置问题29件。

三、内部管理方面

在内部管理方面，区委第一巡察组共指出三个方面的问题和不足，我镇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整改。

问题一：运行机制还未理顺。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区单列后成立了二工区管委会党组，近期成立了二工区发展公司党委，但二工区辖区内企业的党建和社会管理工作依然明确由金山卫镇属地化管理。为此，今年以来，我镇积极与二工区对接沟通，共同为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努力。

问题二：人事管理不够合理。整改落实情况：

1. 完善非编人员管理政策。严格执行《金山卫镇关于机关、事业单位非编人员工资管理的若干规定》、《金山卫镇关于加强机关、事业单位非编人员管理的若干规定》的要求。在此基础上，为进一步规范操作，今年明确了非编人员进入办法，不断完善对非编人员的管理和考核。2. 强化非编人员动态管理。及时掌握机关、事业、镇属单位人员变动情况并进行备案，建立半年一次对各单位人员变动情况核查的报告制度。

3. 加大干部岗位交流力度。对镇管干部岗位任职年限进行梳理。对任职满5年的，按照岗位需求，进行适当交流，今年共交流4人。此外，参与区镇两级干部交流，我镇交流到区级机关2名，区级机关交流到我镇2名。

问题三：安全、环保等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还显不够。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区单列后，我镇的安全环保压力有所减轻，但安全环保工作依然形势严峻，需持之以恒、常抓不懈。

1. 配强专业队伍。我镇安全生产事务所目前已配备安全监管人员10名，其中注册安全工程师3名。

2. 注重安环人员培训。今年以来共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及特种设备持证上岗培训6期，其中安全管理人员和企业负责人33人，危化从业人员52人，特种设备电工、电焊工等150人，特种作业人员256人；开展农民工、班组长、全员安全生产培训2000余人，进一步提升了安全生产薄弱环节、事故多发易发群体的防范。

四、审计整改方面

在审计整改方面，区委第一巡察组共指出两个方面的问题和不足，我镇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整改。问题一：经济小区为申办企业垫资验资仍未有效整改。整改落实情况：

我镇努力寻求规避垫资验资与促进2个经济小区发展间的平衡点，逐年缩减垫资金额，达到不垫资。康城经济小区2013年为申办企业垫资验资金额3600万元，经过规范，2014年已无垫资情况；金卫经济小区2013年为申办企业垫资验资金额5500万元，2014年1-2月垫资1850万元，经过规范，已不再垫资。

问题二：安置房建造成本与安置价的差额未在财务账户上如实反映。

整改落实情况：

我镇安置房建设成本与安置户供应价的差额约为8.6亿元。随着二工区的单列，安置房建设成本的清算已提到议事日程。目前，第四轮三年环保行动计划一公里范围内（二工区承担

部分)动迁户安置房建造成本已初步明确,争取逐年回笼差额资金。二至三公里范围内(我镇承担部分)动迁户安置房建造成本考虑到发展融资的需要,仍只能挂账反映。

第二部分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情况

根据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本市、本区《实施办法》文件的精神,金山卫镇高度重视,以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主线,以党建项目为抓手,转变作风、厉行节约、深入群众,努力修复鱼水之情,密切党群关系,以作风转变新成效促进改革发展新突破。

1. 及时开展“八项规定”学习,提高思想认识。一是及时传达上级精神。“八项规定”出台后,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及时组织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研究制定贯彻落实措施,并在全镇性会议上进行传达。二是开展经常性教育。通过组织学习、谈心座谈、监督检查等方式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法纪学习教育、社会荣辱观教育、廉洁自律教育等,引导干部职工真正做到为民、务实、清廉。三是抓好重大节日预警。高度重视节日期间各单位执行“八项规定”等规章制度的情况,如在中秋前夕,召开金山卫镇廉政责任制与问责工作推进会,强调廉洁过节,有效遏制公款吃喝、送礼等不良作风。

2. 完善各项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规定。一是整治文山会海。下发《关于精简会议的提示》;严格实行会议预报制度,严控会议规模,提高会议实效。文件要求简洁扼要,下行文要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上行文做到不多头报告;减少纸质类简报。今年以来会议数量同比下降21%,文件压缩17.2%。二是加强财务管理。全面启动财政单一账户、公务卡制度,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控“三公”经费。公务接待必须提前申报、坚持工作餐,严禁借各种名义公款请吃;基层单位建立“一户一表”,每月进行“八项规定”情况自查,防止突击花钱。今年以来“三公

经费”同比减少55.18%。

3. 创新为民服务工作载体，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一是群众工作延伸到“两个六点半”。推进茶馆和广场阵地标准化建设，从组织、引导、教育和服务四方面下功夫，解决矛盾于无形之中，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提升。二是群众问题解决在“老娘舅屋里厢”。“老娘舅”工作渐渐深入人心，在农村社区的积极作用也在日渐发挥和完善。协会成立一周年来，共走访家庭935户，参与矛盾排查127件，矛盾调处210件，收集群众意见、建议174条。三是群众满意度在“365”天中提升。以教育实践活动和金山区创建文明城区为契机，深化“阳光365”品牌，在受理中心实施窗口文明满意工程。

4. 领导发挥表率，带头落实有效贯彻规定。一是带头查摆问题。领导班子照镜子、正衣冠，对自身存在的“八项规定”问题进行再检查再分析，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带头执行规定。领导干部切实做到以身作则，公务接待坚持吃工作餐，不借调研之名到基层吃喝。三是带头深入基层。连续两年由党委主要领导带队，对全镇各村（居）、镇属企事业单位逐一开展工作调研，给予具体指导，解决实际问题。完善领导班子联系基层制度，定期走访；建立领导下访制度，变被动为主动，畅通干群沟通渠道，收集民情民意。

5. 强化监督检查，确保执行规定落到实处。一是加强“一岗双责”制度和问责制度。加强领导对分管部门与单位的监督和指导，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纪委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抓好廉洁自律工作。严格执行有错与无为问责制、首问责任制，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今年对1家被反映单位进行问责。二是加大监督范围。对于受理服务中心、卫生服务中心等窗口单位进行重点督查，提高服务满意度；通过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监察站、理财小组等形式，把村（居）委会的三重一大、工程项目、扶贫帮困等纳入可监督范围之内，杜绝腐败的产生，将不正之风遏制在摇篮中。三是强化监督工作力度。一方面，对照“八项规定”和相关法规制度进行全面自查；另一方面，采取明察暗访、专项督查、突击检查等多

种方式强化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堵塞漏洞，不断提升惩治预防腐败的能力。

第三部分 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发现的

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突出问题的整改是取得整个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成果的关键。做好问题整改工作，对于落实为民务实清廉，进一步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确保活动实效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在教育实践活动中，共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58个，个别访谈1086人次，收集到“四风”及各类社情民意252条，通过整理分类后共确定为74条，目前已办结34条，正在办理并需长期坚持40条。

一、需要整改的突出问题

经过广泛征求意见、深入剖析梳理汇总后，我镇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突出问题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班子自身建设和科学决策方面的突出问题；二是开拓创新，破解发展难题方面的突出问题；三是转变“四风”，提升工作效能方面的突出问题；四是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和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方面的突出问题。

二、整改落实情况

问题一：班子自身建设方面的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制订《金山卫镇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提高镇党委中心组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领导班子科学决策水平和解决学用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二是修订完善《金山卫镇党政班子议事规则》，坚持重大决策、政策公开透明原则，政府重要文件下发前先向基层单位广泛征求意见，同时请法律顾问参与文件的审核，解决工作实际与群众需求契合度不高、

决策实施效果不佳等问题。三是修订完善《金山卫镇党委督促检查工作制度》。对班子集体决策事项、重点任务实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落实、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问题二：破解发展难题方面的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加快安置房建设速度。参与全区146.3万平方米动迁安置房项目建设任务，目前已经完成《金山卫镇动迁安置工作三年行动计划》调研论证工作及初稿的撰写。今年底确保完成100户安置工作，2016年底前完成过渡在外安置户的安置。二是加快转变重速度、重数量的发展观。提出了“新四镇”战略目标，明确“三二一”产业发展方针；加大转型力度，研究制定关于加强我镇村域工业企业分类管理的实施意见，支持104区域和保留区域企业发展，推动198区域近期减量化企业加快减量。

问题三：转变“四风”，提升工作效能方面的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认真开展专项整治工作。认真完成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提出的“7+4+10”专项整治要求、市委3项和区委3项重点专项整治任务，并结合我镇实际确定2项专项整治任务。制定《金山卫镇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项整治方案》，在明确的20项专项整治任务中，已经整改了13项，还有7项正在有序推进或需长期坚持。二是以制度建设保证党的作风不断优化。进一步完善考核制度，工作决策制度和每月工作总结、计划申报制度，健全大联动和“12345”市民服务热线制度，探索建立城市管理联动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专项活动长效制度，修订《党政干部联系基层单位制度》等。

问题四：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和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方面的突出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搭建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平台。我镇积极探索群众工作新途径，形成了“两个六点半”群众工作法，目前已经成为有效沟通、解决矛盾纠纷、传达政策方针、收集意见建议、评议村务工作、开展文化活动的有力抓手，在全区推广，在全市乃至全国诸多媒体宣传。“和谐6+1”村居联动工作法也是群众到哪里，基层党员干部就把服务工作做到哪里，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的真实写照，得到群众的支持和拥护。二是即知即改，铺就惠民“最后一公里”道路。镇党委对前期征求到的意见和建议，梳理汇总出100多条即知即改内容，列出问题整改清单，并明确了责任领导、职能部门和整改时间，采取每周汇报制度，有效督促问题的整改，切切实实为群众解决了一些“急、难、愁”的问题。活动期间共完成了85项即知即改工作。三是上下联动，合力解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我镇将群众反映强烈、但因多方原因一时难以解决的复杂问题，通过上下联动的方式共同解决。对“下”的联动上，将征求收集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分类汇总，明确责任部门，部门协作、村镇协调，切实将整改措施落到实处。目前已落实的40项，正在推进的20项。对“上”联动上，纳入全区上下联动解决的10项工作，镇党委主动作为，积极与上级相关部门对接，共商解决方案，目前推进顺利。

总之，通过半年的集中整改和十个月的持续整改，区委第一巡察组对金山卫镇巡察反馈的九个问题基本得以整改。同时，镇党委政府能有效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能及时做到整改。“贯彻群众路线没有休止符，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我镇将以更昂扬的精神、更务实的作风、更扎实的工作，为建设一个更加风清气正、繁荣和谐的古城新镇做出更大更积极的贡献！

特此报告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三

巡察报告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发现和纠正党员干部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具有重要意义。然而，近年来，一些地方出现了巡察报告抄袭现象，这种行为严重影响了巡察工作的实效性和公信力，对于党风廉政建设来说是不可容忍的。对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深入思考，不仅是对党风廉政建设的必要反思，也是对巡察工作的重要指导。在此，将对巡察报告抄袭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办法。

首先，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存在，说明了一些地方的巡察工作存在认识不足和工作不规范。巡察工作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环节，要求巡察组严格按照党中央的要求进行工作。然而，一些地方的巡察组并没有真正理解和贯彻党中央的要求，只是机械地完成报告，缺乏深入的调查研究和全面的反馈。因此，巡察报告抄袭问题不仅是对党中央要求的误解，也是对巡察工作本身的怠慢和疏漏。

其次，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存在，也反映出一些地方存在官僚主义作风。巡察工作的本意是要深入了解干部群众的真实情况，找出问题并进行整改。然而，抄袭他人的巡察报告，无疑是对巡察工作的严重漠视。这种行为说明了一些地方官员们对于巡察工作并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他们只是机械地完成工作，而不是真正意识到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再次，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存在，对于党风廉政建设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挫折。作为党的一项重要工作，巡察工作本应是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有效手段。然而，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出现，无疑是对党风廉政建设的一种否定，严重破坏了党风廉政建设的公信力和形象。对于党群众来说，这种抄袭行为不仅使他们对党的工作产生不信任感，也降低了他们对党的期望值。

最后，针对巡察报告抄袭问题，应采取一系列的解决办法。首先，要重视巡察工作的地方党委和政府要加强对巡察组的

指导和监督，确保巡察工作按照中央的要求进行。其次，要加强对巡察工作的培训和教育，提高巡察干部意识和能力。同时，要建立健全的巡察报告评审机制，严格把关巡察报告的质量和真实性。最后，还要加大对抄袭行为的惩处力度，形成对巡察报告抄袭行为的有力震慑。

总之，巡察报告抄袭是对党风廉政建设的一种严重挫折，对于地方巡察工作也是一个需要认真解决的问题。通过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巡察报告抄袭问题的存在主要是对巡察工作认识不足和工作不规范所致。要解决这个问题，需要加强对巡察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并建立健全的巡察报告评审机制。只有这样，才能推动巡察工作朝着更好的方向发展，为党风廉政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四

巡察报告是党委巡察组对被巡察党组织或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全面监督和检查后所做的书面报告，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工具。然而，随着巡察工作的深入开展，一些地方出现了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的现象。这种现象的存在不仅严重损害了巡察工作的公信力和效果，也削弱了巡察工作本身的严肃性和专业性。面对这一问题，我们需要深入思考，找出根本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加以解决。

首先，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的原因在于对巡察工作的淡化认识。一些地方党委或巡察组对巡察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没有明确巡察报告的重要性和意义，只是将其视为形式主义工作的一部分而已。这导致了对巡察报告心得体会的抄袭现象。因此，我们必须增强对巡察工作的认识，意识到巡察报告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有力工具，不能对其敷衍了事。

其次，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的原因在于责任心的缺失。巡察工作是党组织对党员干部权力运行的监督，巡察报告应该是对问题的深入分析和思考的产物。然而，一些巡察组只是

为了赶工作进度，随便写写，对巡察报告没有真正投入心思，甚至将他人的报告照搬照抄。这种不负责任的态度不仅浪费了巡察组的工作，也严重影响了对被巡察党组织或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效果。因此，我们必须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增强巡察工作的责任感。

再次，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的原因在于对巡察报告的理解不够。有些干部对巡察报告心得体会只是机械地抄袭了事，没有真正理解巡察报告的核心要义。巡察报告不仅是坚持党的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体现，也是促进党内监督和巡视工作的有效手段。巡察报告心得体会应该是对巡察情况的总结和分析，对问题的深入思考和剖析，不能简单粗暴地抄袭他人。因此，我们必须增强对巡察报告的理解和把握，提高对问题的独立思考和分析能力。

最后，解决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问题要靠制度的完善。监督是巡察工作的核心，而巡察报告心得体会的抄袭问题正是监督不力的一个表现。因此，建立健全巡察报告心得体会的制度，明确巡察工作的目标和要求，加强对巡察报告的评估和监督，是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只有通过制度的约束和倒逼，才能避免巡察报告心得体会的抄袭现象的发生。

综上所述，巡察报告心得体会抄袭问题的存在不仅损害了巡察工作的公信力和效果，也削弱了巡察工作本身的严肃性和专业性。解决这一问题需要加强对巡察工作的认识，增强巡察工作的责任心，提高对巡察报告的理解和把握，同时加强对巡察报告心得体会的评估和监督。通过这些努力，才能确保巡察工作的高质量和有效性，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五

第一条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各级党委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监督。

根据《中共新乡市委关于建立市县党委巡察制度的实施意见》(新发〔2015〕7号)、《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县党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新办〔2015〕20号)和《中共获嘉县委关于建立县委巡察制度的实施意见》(获发〔2015〕8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县委实行巡察制度,建立专门巡察工作机构,对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察监督。

第三条巡察工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总引领,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巡视巡察工作方针,坚持纪在法前,严格纪律和规矩,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时发现和解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存在的违纪违法问题,增强震慑、遏制和治本效果,形成上下联动的巡察工作格局。

第四条巡察工作坚持县委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依法依规、实事求是,聚焦问题、注重实效,发扬民主、依靠群众的原则。

第二章 机构设置和工作职责

第五条巡察工作实行县委统一领导、巡察工作机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各监督主体和被巡察单位共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第六条县委成立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巡察工作,向县委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七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是:

(一)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有关决议、决定;

- (二) 研究提出巡察工作年度和阶段任务、计划；
- (三) 研究确定巡察对象、内容以及巡察组组长人员；
- (四) 听取巡察情况汇报，审定巡察报告；
- (五) 研究巡察成果的运用，提出分类处置意见建议；
- (六) 向县委和上级巡视巡察机构报告巡察工作；
- (七) 管理和监督巡察组，向县委提出对巡察干部的调配意见；
- (八) 承办上级巡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事项。

第八条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巡察办）。巡察办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县级纪委，设主任、副主任和其他职位。

第九条 巡察办的职责是：

- (一) 承担综合协调、组织指导、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
- (二) 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调配、培训、监督和管理巡察工作人员；
- (三) 督促检查上级巡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 (四) 督促检查县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 (五) 督办上级巡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等。

第十条 县委设立巡察组，承担巡察任务，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十一条县委巡察组设组长、副组长、副科级巡察专员和其他职位。巡察组实行组长负责制，副组长协助组长工作。

第三章巡察范围和巡察内容

第十二条县委巡察组负责对乡镇、部门、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开展巡察，做到巡察全覆盖。

第十三条县委巡察组巡察对象与范围：

(二)乡(镇)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人大主席；

(三)乡(镇)直机关办、所、站、中心主要负责人；

(四)行政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居委会)主要负责人；

(五)县委需要巡察的其他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

第十四条县委巡察组应着力发现以下问题：

(二)作风霸道、欺压群众、处事不公、不作为、乱作为等作风问题；

(三)侵占集体资金资产资源，贪污贿赂、权钱交易、腐化堕落等违纪违法问题；

(四)虚报冒领、套取截留私分涉农惠民资金和救灾救济款物等侵害群众利益问题；

(五)上级党委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和移交事项办理中存在的问题；

(六)县委要求了解的其他问题。

第四章工作方法和程序

第十五条县委巡察工作采取常规巡察与专项巡察相结合、以专项巡察为主的方式。常规巡察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依照有关规定和上级要求，按计划开展的巡察。专项巡察主要是针对一个地方、部门或企(事)业单位的某个方面、某个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的巡察，也可以是围绕一件事、一个人、一个下属单位、一个工程项目、一笔专项经费等开展的巡察。

第十六条县委巡察工作，在巡察对象每届任期内至少覆盖一遍，具体轮(批)次及巡察方式根据需要确定。

第十七条巡察组开展巡察前，巡察办应当向县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和组织、信访、审计、财政、统计等相关部门了解被巡察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有关情况。根据工作需要，巡察组组长可以直接同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有关负责人约谈会商。相关部门应当主动配合，如实提供信息。巡察组应当针对被巡察对象情况制定工作方案，报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由巡察办提前一周将巡察工作安排书面通知被巡察对象。

第十八条巡察组进驻被巡察单位后，应召开动员会议，向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单位中层领导干部及有关人员通报开展巡察工作的计划安排和要求。

第十九条开展巡察工作应当依靠被巡察单位党组织。被巡察单位要通过文件、内网等向党内和社会分别公布巡察工作的监督范围、时间安排以及巡察组联系方式等有关情况。

第二十条巡察组可以采取以下方式开展巡察：

(一)听取被巡察单位党组织工作汇报和有关部门专题汇报；

(三)组织民主测评、问卷调查；

(四)与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其他干部群众个别谈话；

(五) 召开各类座谈会；

(七) 以适当方式对被巡察单位的下属单位走访调研、暗访；

(八) 调阅、复制有关文件、档案、会议记录等资料；

(九) 抽查核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情况；

(十) 向有关涉案人员了解情况；

(十一) 专项检查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十二) 对专业性较强或者特别重要问题的了解，可以商请有关职能部门或专业机构协助；

(十三) 县委批准的其他方式。

巡察组对反映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重要问题，可以深入了解。

巡察组不干预被巡察地方、单位的正常工作，不查办案件。

第二十一条巡察组应当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巡察期间，发现被巡察单位存在下列情况的，应当及时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一) 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其他干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的问题；

(二) 被巡察单位党政负责人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严重影响工作和领导班子建设的问题；

(三) 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干部群众反映强烈、影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事项；

(四) 巡察组认为应当及时报告的其他事项。

特殊情况下，巡察组可以直接向县委主要负责人汇报以上情况。

第二十二條巡察期間，發現被巡察單位存在群眾反映強烈、明顯違反規定並且能夠及時解決的問題，報經巡察工作領導小組同意後，應當及時向被巡察黨組織或者其主要負責人提出處理意見。

第二十三條集中巡察結束後，巡察組應當提交書面巡察報告。巡察工作領導小組、縣委五人小組應當及時聽取匯報，研究決定相關事項。匯報材料和縣委書記聽取匯報時的講話，要在5個工作日內報市委巡察工作領導小組備案。

第二十四條巡察組應當在巡察工作領導小組聽取匯報後的7個工作日內，經巡察工作領導小組同意後，向被巡察黨組織領導班子反饋巡察情況，指出問題，有針對性地提出整改意見。

第二十五條被巡察黨組織收到巡察組反饋意見後，應當認真整改落實。自巡察組反饋意見之日起20個工作日內將整改方案報相應巡察組，經巡察組組長審核同意後，正式報巡察辦備案。自整改方案正式報送2個月內向巡察組報送整改情況報告和黨組織主要負責人個人抓整改落實情況報告，經巡察組組長審核同意後，以正式文件報送巡察工作領導小組。

第二十六條巡察辦應當將被巡察單位的整改情況及時通報有關職能部門。

第五章 成果運用

第二十七條巡察工作結束後，巡察組應當及時提出巡察工作成果運用分類落實建議，由巡察辦分類匯總後，統一報巡察工作領導小組，經領導小組同意，依據幹部管理權限和歸口

管理、各司其职的原则，按照以下途径移送交办：

(四)对巡察中发现的县委管理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和后备干部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由巡察办于每年1月底和7月底，报市委巡察办备案。

第二十八条有关单位收到巡察移交的问题线索后，应当优先启动办理程序，及时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每季度向巡察办反馈一次办理情况。

第二十九条受纪委或组织部门委托，巡察组组长、副组长可以按规定对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进行提醒或诫勉谈话。

第三十条纪检监察机关及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把巡察结果和巡察整改情况作为干部考核评价、选拔任用、奖惩的重要依据。巡察组对被巡察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评价情况，应当作为同级党委对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评价的重要依据；在领导班子调整、干部选拔任用时，应当注意听取相关巡察组的意见。

县纪委对正在接受集中巡察单位的领导班子成员实施立案审查时，应采取适当方式向巡察组组长或巡察办通报。

正在接受巡察的单位领导班子原则上不作调整，必须调整的，应当充分听取巡察组意见。

第三十一条被巡察单位报告整改结束后，巡察办应当采取回访督查、专项督查、定点督查等方式，加强日常督查，深入了解、核实、督促被巡察单位整改落实工作。回访情况要形成正式报告，报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可以直接听取被巡察单位有关整改情况的汇报。

第三十二条巡察办应建立台帐，负责督办、催办下列事项，

并将督办、催办情况及时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一) 上级和县委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事项；

(二)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同志批示交办的事项；

(三)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的事项；

(四) 巡察专报的呈报、批转和处理结果；

(五) 巡察组移交的被巡察单位整改的遗留问题、未办结的移交事项及回访督查中新发现的问题和移交事项。

巡察组应当指定专人会同巡察办负责相关事项的督办、催办，促进被巡察单位对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对被巡察单位未能及时办理或办理不力的事项要重点督办。

第三十三条巡察进驻、反馈、整改等情况，应当以适当方式向党内和社会公开。接受党员干部和群众监督。

第三十四条巡察工作资料立卷归档应当制度化、规范化。

第六章 人员管理

第三十五条巡察机构干部由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县纪委和县委组织部共同管理，日常管理工作由县巡察办负责。

第三十六条巡察机构设立党组织，隶属县纪委机关党组织。巡察机构党组织应当严格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对所属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

第三十七条巡察工作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二) 坚持原则，敢于担当，依法办事，公道正派，清正廉洁；

(三) 遵守党的纪律，严守党的秘密；

(五) 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沟通协调、文字综合能力；

(六) 身体健康，胜任工作要求。

第三十八条选配巡察工作人员应当严格标准条件，对不适合从事巡察工作的人员，应当及时调整。

巡察工作人员应当按规定轮岗交流。

巡察工作人员实行公务回避、任职回避和地域回避。

第三十九条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应将巡察机构干部的教育培训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计划。巡察办和巡察组应加强日常管理，开展学习培训，着力提高巡察工作人员的综合能力素质。巡察办应按要求组织巡察干部参加上级巡察机构开展的业务培训。

第四十条巡察机构应当制定考核评价办法，对巡察组和巡察干部实施年度绩效考核。

巡察干部提任上一级职务时，应当充分听取巡察办和相关巡察组的意见。

第七章 责任与纪律

第四十一条建立巡察工作责任体系。县委承担巡察工作的主体责任；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落实巡察工作主体责任的第一责任人；巡察组组长是巡察监督的第一责任人；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为落实整改第一责任人。

第四十二条县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应切实加强对巡察工作的领导。对巡察工作开展不力，发生严重问题的，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第四十三条纪检监察、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信访等部门应当支持配合巡察工作。对支持配合不力，影响巡察工作开展，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

第四十四条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应当自觉接受巡察监督，积极配合巡察组开展工作。

党员、干部有义务向巡察组如实反映情况。

第四十五条巡察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责令作出书面检查、通报批评或调离岗位、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组织处理；构成违纪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一)对应当发现的重要问题没有发现的；

(二)不如实报告巡察情况，隐瞒、歪曲、捏造事实的；

(三)泄露、扩散巡察工作秘密的；

(四)利用巡察工作便利谋取私利或者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五)有违反巡察工作纪律的其他行为的。

第四十六条被巡察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该单位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给予责令作出书面检查、通报批评或调离岗位、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组织处理；构成违纪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一)隐瞒不报或者故意向巡察组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拒绝或者不按照要求向巡察组提供相关文件材料的；

(三)指使、强令有关单位或者人员干扰、阻挠巡察工作，或诬告、陷害他人的；

(四)无正当理由拒不纠正存在的问题或者不按照要求整改的；

(五)对反映问题的干部群众打击、报复、陷害的；

(六)有其他干扰巡察工作行为的。

第四十七条被巡察单位的干部群众发现巡察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办法第四十六条所列行为的，有权向巡察办或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反映，也可依照有关规定直接向相关部门、组织反映。

第八章附则

第四十八条本办法由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四十九条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六

巡察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一项重要举措，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手段。巡察报告作为巡察工作的重要成果，对于揭示问题、加强监督、推动整改具有重要意义。通过阅读巡察报告，我深感巡察工作的艰辛和巡察报告的价值，同时也深刻体会到我个人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责任和使命。

首先，巡察报告揭示出了许多问题的存在和原因。在巡察过程中，巡察组对被巡察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政治生活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调查，通过大量实地走访、听取意见、查阅资料，揭示了一些不法行为、违纪违法问题的存在和原因。在阅读巡察报告时，我看到了一些领导干部在工作中出现的权力过大、利益输送、腐化堕落等问题，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党的形象和党员干部的形象。巡察报告是一面镜子，照出了一些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问题和不足，有力地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深入发展。

其次，巡察报告对问题进行了准确定性和定量化的分析，推动整改取得实效。巡察报告不仅揭示了问题的存在，还对问题的性质、程度和影响进行了准确的分析，并将其量化为数据统计，使问题和责任更加清晰明确。通过具体的数据统计，可以更好地了解党员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从而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巡察报告强调整改落实，对于解决问题起到了重要促进作用。在阅读巡察报告时，我深感整改措施的重要性和创新性，明确的整改措施将问题抓得更紧、更牢、更实。各级党组织和干部要树立正确的工作态度，深入开展整改工作，不断改进工作作风，以实际行动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再次，巡察报告着重强调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政治生活的规范化和常态化。报告对于加强党内政治生活作出了详细阐述，着重强调了党员干部应该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

严以律己、严以公平”，增强了凝聚力和向心力，塑造了良好的党风形象。巡察报告的发现和整改，推动了干部队伍的深度转型，形成了正确的政治生态，提高了党风廉政建设水平。在阅读巡察报告时，我深刻认识到规范和常态化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關鍵，只有通过常态化的监督、审查和警示，才能使党风廉政建设落到实处。

最后，巡察报告激发了我个人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责任和使命。作为一名党员，我应当时刻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时刻以身作则，力争做到党风廉政的模范。通过阅读巡察报告，我意识到作为一个普通党员也要承担起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要以特别的敏感性发现和纠正问题，要勇于揭露和整改不良行为。同时，我也深感到作为一名党员还要提高自身素质和业务水平，以满足新时代党员发展的要求，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贡献力量。

总之，巡察报告是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工具和成果，在巡察报告中，我们可以看到干部队伍的不足和问题，也可以看到整改工作的进展和成效，更能够看到作为普通党员的责任和使命。通过阅读巡察报告，我深感自身在党风廉政建设中肩负着重要责任，应当时刻保持自身的操守和党性修养，并以实际行动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希望通过巡察工作和巡察报告，我们的党能够持续纯洁、更加有力，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不断努力。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七

20xx年5月6日至20xx年7月7日，商丘市委第一机动式巡察组对我乡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巡察，并于9月30日下午通报了本次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该意见主要围绕对于我乡的总体评价，巡察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建议三个方面进行了系统、全面的分析，严肃指出了在本次巡察过程中发现我乡存在的几个方面的问题。现根据中共商丘市委巡察领导

小组的有关工作要求，我们制定了《刘口乡落实市委第一机动式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通知书》，我乡大气办严格按照《刘口乡贯彻落实市委第一机动式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中有关时间节点、任务安排和工作部署来执行，现将整改报告如下：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差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视不够、措施不力，“小散乱差”、污染物超标排放、露天堆场扬尘污染、黑加油站等现象依然存在。20xx-20xx两年工作总结中涉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和投入资金、清理整治行动等具体数据雷同，存在应付造假现象。某墙体材料有限公司20xx年以来因环保问题被上级要求停产整改7次，废气超标排放问题治理依然不彻底。部分加油站手续不全，仍在经营。

（一）提高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识

我乡在接到了本次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后，及时召开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加压促进会，会上主要领导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要求全面提高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识，统一思想，把这项工作当成目前的一项中心工作来抓，全乡各级干部一定要提高思想站位，认识到这项工作的重要性以及艰巨性。

（二）加大监管力度，积极排查“散乱污”企业

接乡主要领导批示，大气办对本乡所有的“散乱污”企业进行了排查，并且登记造册。对分布在全乡的小企业进行了摸排汇总，将名单分发到各个片区，片区具体负责“小散乱污”的整改和取缔工作，切实保证该整改的整改，该取缔的取缔，决不姑息。

（三）加大料场以及商砼企业管控治理

大气办每天两次对砂石料厂及商砼企业进行巡查，督导料场

该覆盖的覆盖，对于不能做到“六个百分百的”的砂石料厂停工整顿。对于不按要求整改的砂石料厂进行依法取缔，做到“两段三清”。

（四）依法强力打击黑加油站

大气办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本乡的黑加油站进行了依法取缔，对于没有营业执照等相关手续的加油站一律关停取缔，手续不全的加油站停业整顿。

（五）加大巡查力度

对于上级要求停产整改的企业，大气办加大巡查力度，联合片区干部督促企业进行立时整改，整改不到位不能进行生产，确保不造成大气污染。

（五）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结

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切实做好工作的每一步，脚踏实地，认真吸取工作中的教训，总结相关成功经验，切实行动起来，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还群众一个碧海蓝天。

巡察作风建设专题报告篇八

近年来，随着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入推进，巡察工作成为一项极具意义的任务。作为党员干部，我有幸参与了一次巡察工作，并从中收获了很多。此次巡察结束后，我们小组通过撰写巡察报告，将自己的心得体会整理成文，以期能够对后续的巡察工作进行总结和提升。

首先，巡察报告让我深刻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与复杂性。在巡察过程中，我们经过反复实地调查研究，排查出了一些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而在报告写作阶段，我们更是深入分析了问题的成因和影响。这些问题涉及到领导干部的作风问题、

资金管理问题、权力寻租问题等方方面面，其中牵涉到的人和事物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令人瞠目结舌。通过巡察报告，我们不仅对问题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也看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和影响范围之广。这让我深刻地认识到，巡察工作的责任重大，必须要以高度的警觉性和责任心面对问题。

其次，巡察报告加深了我对“问题导向”工作思路的理解。在巡察报告中，我们针对每个问题都提出了具体的整改建议，以期能够解决问题的根源。这要求我们不能仅仅停留在发现问题的层面，更要关注问题的解决。巡察报告能够对问题进行全面、系统的分析，有利于推动问题的解决和整改。这使我对“问题导向”工作思路有了更深入的认识，明白了抓住问题、深入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重要性。只有真正解决问题，才能够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再次，巡察报告教会了我如何运用事实数据和逻辑关系进行说理。巡察报告中，我们要通过具体的事实数据和逻辑推理，来支撑我们的观点和建议。对于涉及到人员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我们必须拿出有力的证据，以说服上级领导和相关部门。同时，我们还必须在报告中运用严密的逻辑关系，使观点之间相互关联，形成合理性和连贯性。通过巡察报告的写作，我学会了如何收集并整理大量的信息和数据，如何将它们运用在报告中，从而提升了我的思维能力和表达能力。

最后，巡察报告加深了我对党的监督机制的理解。在巡察工作中，我们是以党的代表身份来开展工作的。巡察报告是我们履行党的监督职责的一种方式。通过巡察报告，我们可以揭示一些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使其浮出水面，以实现问题的解决和整改。巡察报告具有权威性和公信力，能够促使相关部门和领导干部正视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巡察报告实质上是党内监督的一种具体体现，也是党的机关和党员干部之间的“督责”关系的重要环节。

总结起来，通过这次巡察工作和撰写巡察报告的经历，我认

识到巡察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巡察报告的写作让我深刻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与复杂性，加深了我对“问题导向”工作思路的理解，教会了我如何运用事实数据和逻辑关系进行说理，以及加深了我对党的监督机制的理解。巡察工作是一项使命，我将继续坚定自己的信念，努力发挥自己的作用，为党风廉政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